**经营者集中简易案件公示表**

| 案件名称 | 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V GP, Ltd收购AI Dream 1 (Cayman) Limited股权案 |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交易概况（限200字内） | Hillhouse Capital Management V GP, Ltd（及其关联方）（以下简称“**HCM V GP**”）拟通过其间接控制的一家特殊目的公司收购AI Dream 1 (Cayman) Limited（以下简称“**目标公司**”）的全部股份（以下简称“**本次交易**”）。本次交易完成后，目标公司将由HCM V GP（及其关联方）单独控制。 | |
| 参与集中的经营者简介 | 1. **HCM V GP** | HCM V GP是一家依据开曼群岛法律于2020年10月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。HCM V GP（及其关联方）是一家持多元化投资策略的财务投资人，其投资面向在各类行业和领域开展业务并具有较高成长性的公司，投资行业包括消费与零售、科技创新、生命健康、企业服务、先进制造等领域。 |
| 1. **目标公司** | 目标公司是一家依据开曼群岛法律于2018年3月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。目标公司在中国境内从事床垫制造和销售业务，旗下运营床垫品牌包括“舒达”、“金可儿”和“卢浮百登”。 |
| 简易案件理由（可以单选，也可以多选） | □1、在同一相关市场，所有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所占市场份额之和小于15%。 | |
| □2、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上下游市场所占的市场份额均小于25%。 | |
| 🗹3、**不在同一相关市场、也不存在上下游关系的参与集中的经营者，在与交易有关的每个市场所占的份额均小于25%。** | |
| □4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在中国境外设立合营企业，合营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 |
| □5、参与集中的经营者收购境外企业股权或资产的，该境外企业不在中国境内从事经济活动。 | |
| □6、由两个以上的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，通过集中被其中一个或一个以上经营者控制。 | |
| 备注 | **相关市场**：中国境内床垫制造和销售市场  **市场份额**：目标公司 [0-5%] | |

注解：

1. 申报方申请简易案件的理由是基于1-3项时，须在备注中说明界定的相关商品市场和相关地域市场（无须阐述界定理由），以及相关市场份额；市场份额可以区间形式提供，区间幅度不应超过5%。1-3项可以多选，也可单选；没有勾选的，视为本集中不涉及该类型交易。
2. 申报方申请简易案件的理由是基于第4项、第5项时，无须在备注中说明相关市场和市场份额。
3. 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经营者共同控制的合营企业，通过集中被其中的一个经营者控制，如果该经营者与合营企业属于同一相关市场的竞争者，则申报方在申请简易案件时，须同时勾选第1项和第6项理由，并在备注中说明界定的相关商品市场和相关地域市场（无须阐述界定理由），以及相关市场份额。市场份额可以区间形式提供，区间幅度不应超过5%。